国际政治文选精读  
**Classic Readings in International Politics**

**授课教师**陈玉聃 副教授（[chenyudan@fudan.edu.cn](mailto:chenyudan@fudan.edu.cn)）

**目录**

[第一讲 马丁·怀特《为什么没有国际理论》精读 2](#_Toc199422847)

[一、第一段 2](#_Toc199422848)

[二、第二至四段 3](#_Toc199422849)

[三、第五至六段 3](#_Toc199422850)

[四、第七至十一段 4](#_Toc199422851)

[五、第十四段至十七段 5](#_Toc199422852)

[六、第十八段至十九段 6](#_Toc199422853)

[第二讲 修昔底德《战争志》精读 6](#_Toc199422854)

[一、第一卷 6](#_Toc199422855)

[二、第三卷 7](#_Toc199422856)

[第三讲 莎士比亚《亨利五世》精读 8](#_Toc199422857)

[一、第一幕 8](#_Toc199422858)

第一讲 马丁·怀特《为什么没有国际理论》精读

2025.2.27 / 2025.3.6 / 2025.3.13 / 2025.3.20 / 2025.4.3 / 2025.4.10 / 2025.4.17

一、第一段

理论是对事物的系统解释，具有描述、解释、预测的功能。国际政治理论时常被批评缺乏预测功能；但是，从词源来看，理论（theory）源自拉丁语的theoria，其含义为“观看”；因此，作为对现象的不同角度的沉思性的观看，理论本身就各有千秋，不一定能够看到纯粹客观的事物。

在《为什么没有国际理论》的首段，怀特使用了speculation about the State来诠释“政治理论”，其中的speculation源自拉丁语的speculare，同样是“观看”的意思。此处是State首字母大写，用以表明一个特定的研究主题。

怀特提到，“政治理论”可以追溯到柏拉图。柏拉图有关国家的著作，最为耳熟能详的就是《理想国》。《理想国》的希腊原书名为*Politeia*，后由西塞罗翻译为*Res Publica*，又翻译为英文即是*Republic*。《理想国》讨论了政治的主题——正义；因而就有一个问题，国际理论要讨论的，是否也是正义呢？这个问题将在后文解答。

方法论（methodology）有着后缀-logy，用于表示关于某事物的论（道），这来源于逻各斯（logos）。在社会科学中，一般有“三论”：本体论（ontology，存在论）——某物是什么；认识论（epistemology，认知论）——世界的本质是什么，我们是如何认识这个世界而产生知识的；方法论（methodology）——关注事物工具性的方面。

概念（concept）被认为是一个学说的基础，没有概念，学术大厦就不能落成——当然，这是在西方学术体系之中而言的。有学者认为，在中国古代哲学中，意象（image）而非概念是学说的基础。

怀特称国际理论乍一听指的是“提供了关于国际关系的统一解释的概念体系”，意味着其没有历史限定。我们知道，国际关系理论的发展可以用“三次大论战（debate）”简单概括：第一次大论战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后理想主义与现实主义的大论战，奠定了现实主义的基础，明确了国际关系理论要研究的不是“应然”而是“实然”；第二次大论战是传统主义与行为主义之间的大论战，前者（英国学派）偏向用历史、哲学、政治学的方法研究国际政治，后者（美国学派）偏向用心理学社会科学的方法研究国际政治。怀特作为英国学者，显然是传统主义的代表，也因此在此以“国际关系的理论（the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暗指美国学派。

怀特指出，“国际理论”听上去像是“政治理论”的双胞胎兄弟，但乍一看却似乎并不存在。“政治理论”可以追溯到柏拉图以来的一系列思想家，但“国际理论”似乎并无这样深厚的思想渊源。那么，为什么“国际理论”不存在呢？至此，怀特已开宗明义，确立了文章的主题。

denote vt. (fml.) 表示，意指

appropriate v. (fml.) 盗用；挪用；占用；侵吞

二、第二至四段

马基雅维利被认为是现代政治学的开创者，他的“马基雅维利主义”强调为了国家利益不择个人道德层面的手段，这与国际关系上的斗争有所关联；康德的《永久和平论》也在国际关系领域有重要地位。因此，这两位思想家被认为是与国际关系有关的名人。但是，当谈及马基雅维利与康德时，我们的第一反应是他们分别是政治学家和哲学家，他们并非是以国际政治而出名的。

怀特指出，如果要把国际关系与政治学当成孪生学科的话，存在一道“跨不去的坎”——国际关系没有自古以来的思考的伟大传统，而政治学是有这种传统的。政治学内虽有各类张力与流派冲突，但无论如何都有“政治观念史”的顶层设计将其统摄；而国际关系中是没有的。

可见，与政治学不同，国际关系的现实与理论是脱节的。因此，在第二段，怀特提出了问题：为什么国际关系没有思想谱系？

在第三段，怀特以另一种方式提出了这个问题。怀特指出，在国际关系学的传统叙事中，国际关系学仿佛是在1919（1914）年一夜之间无中生有的。那么，在1914年之前，国际关系在何处呢？在这里，怀特将要讨论的范围略微缩小了一些，从“有政治学起（柏拉图）”到“有主权国家起（博丹）”。

在第四段，怀特一开始用“由国家组成的社会”“国家大家庭”“国际社会”等较为温和的说法取代了此前“国家间关系”的中性描述，这呼应了此段他将要提到的国际理论的一个维度——国际法。怀特认为，国际法在某种意义上属于国际理论，但又不完全是国际理论。

怀特引用了托克维尔做的区分，暗示政治学与国际关系存在本质上的不同：国内社会讲求法律、权利；但国际社会是十分野蛮无序的。怀特试图通过这一区分指出，国际法学家们削足适履，将国内法原则迁移到国际社会中，但国内法的自然法传统并不能真正地解决国际政治与外交的问题。

qualification n. 限定条件

internecine adj. (fml.) （团体、国家、组织）内部发生的，内讧的

stature n. (fml.) 声望；名望

endowment n. 捐款；捐赠；资助

amalgam n. 混合物；综合体

futile adj. 徒然的；徒劳的；无效的

people n. 民族

三、第五至六段

在第五段，怀特提出了四类国际理论的可能来源。

第一类是和平主义者。怀特指出，这些人的思想虽然也可能是国际理论的来源，但其终究停留在较为肤浅的层面，因此并非是一个重要来源。

第二类是马基雅维利主义者，他们在国际政治中强调国家对权力的争取。但是，马基雅维利主义者的著作是“被遗忘的平庸之辈的作品”，经不起时间和历史的检验，也是不重要的。

第三类是政治哲学家、哲学家和历史学家的副业。这再一次体现了国际政治思想家的贫乏，以至于只能列举以此为副业的其他学科的思想家。

第四类是外交家与政治家的演讲、信件、公文、回忆录、评论文章等，这些材料更具有实践意义。在这里，怀特提到了19世纪初的英国外交大臣坎宁，他是一位秉持自由主义因而选择与神圣同盟保持距离的外交家，提出了“保证原则”，即对美洲革命保持中立、观望的态度，反对欧陆各国（主要指的是奉行保守主义的神圣同盟）干涉美国革命。坎宁还希望英美共同发表声明，但被美国拒绝；之后不久，美国的门罗主义也就提出了。

在以上四类来源中，怀特认为有价值的只有第三、四类。但是，其中的第三类的作者不以国际政治为主业，第四类也有过于个人化、分散化的缺点。

literature n. （某学科的）文献，著作，资料

detractor n. (fml.) 诋毁者；贬低者；恶意批评者

tutelary n. 守护神；守护圣徒

despatch n. （军事人员或政府官员之间的）急件，快信

repellent adj. (fml.) 让人很不愉快；令人厌恶

intractable adj. (fml.) 很难对付（或处理）的

四、第七至十一段

第七段是承上启下的一段。怀特指出，上述原因都是外部或表面的；国际理论在数量上是贫乏的，在质量上是贫困的。那么，内部原因是什么呢？显然内部原因不是国际关系学者们的主观问题，那就只能是一些客观问题了——国际政治与政治学会不会在本质上就有不同呢？

在第八、九段中，怀特展开论述了“主权国家的知识偏见”，即以主权国家作为理论的出发点或核心：每个人（即使是联合国秘书长或教皇）都无法脱离主权国家而存在，在教学中国际关系也似乎是对主权国家研究的附属品。可见，对国家的研究主导着对国际政治的研究，研究国际政治的目的是探索使国家生存的办法，因此一切的伟大思想都集中到了“主权国家”这个终极目的之上，而非国际关系。怀特举摩根索-凯南学派为例，指出国际政治的现实主义学派的目的就在于维护国家利益；他还举了欧盟、阿盟方面的国际政治研究为例，指出这些所谓的国际政治研究不过是研究“如何建立一个更大的国家”而已，没有触及关于国家间关系的根本问题。国际关系成为了实现国家的目的的手段。

这种情况，在1979年肯尼思·沃尔兹的《国际政治理论》中被称为“还原论”——先前的研究不过是将国际政治的现象还原到个体、国家之上；沃尔兹也因此提出了以体系为基础的结构现实主义。

在第十段，怀特提到了一些与“世界统一”有关的思潮。首先是以齐默恩为代表的认为国家只是暂时的，世界终将统一的思想；其次是汤因比在《历史研究》中提出的世上各文明终将发展为大一统的帝国，但只有西方文明将进入稳定的国际无政府状态的观点。此外，即使是菲利普二世提出的“世界君主制”，也基本上是宣传口号，更遑论路易十四、拿破仑的更小的理想了。

在第十一段，怀特又从历史时间顺序上梳理了反对“世界统一”的思潮。17世纪，西班牙洲际帝国的疲态让人们警惕；18世纪，均势的现实让人们意识到国家分治才能保证自由；19世纪，美国的南北战争让人们意识到，一个世界国家不会消灭战争，战争仍以内战的形式存在……由此，到了1914年，人们充分地认识到，主权国家的国际结构是不可改变且必要的。

prince n. （小国的）国王，王室男性成员，王子，王孙

save prep. (fml.) 除了；除……外

asylum n. （政治）庇护，避难

五、第十四段至十七段

在第十四段，怀特指出，国内政治在过去的几百年间呈进步状态，但是在国际政治中却几乎没有进步，16至17世纪的欧洲与20世纪的世界的态势几乎别无二致。自主权国家体系形成至20世纪，国际关系的形式或许发生了一些变化，但其实质基本上没有变——甚至说，国际政治处于不断的循环往复之中。

在第十五段，怀特引用了一段孟德斯鸠写于奥地利王位继承战争期间的话，这段话揭示了军备竞赛导致的悲惨后果。怀特稍后指出，人们本能地反对孟德斯鸠的话，不是出于理性，而是出于情感，出于对进步主义的一厢情愿。

第十六段，怀特指出，在给予人们希望的进步主义理念的深层核心之中，却是一种绝望——怀特以康德“永久和平论”为例。康德的“永久和平论”认为，和平是由自然所保障的，自然希望我们按理性所提供给我们的想法来行事，并将其作为使命；并且，自然通过商业精神来影响这一点，商业精神是不能与战争共存的，它迟早会控制每一个国家。但是，在康德的这样的观点后，他在《永久和平论》的最后“图穷匕见”：相信永久和平，是出于信念，出于避免陷入绝望。从这一角度来看，国际理论再一次被证明是与国际政治现实分离的。

contend v. 竞争；争夺

profession n. 声明；宣称；表白

penetrating adj. 深刻的；精辟的

perennial adj. 长久的；持续的；反复出现的

六、第十八段至十九段

从第十八段起，作者又回到了那个问题：国际理论与国际政治现实为何分离。怀特指出，政治理论与政治实践有着直接联系，政治理论或是正当化近期的政治实践，或是为政治实践提供基础；但国际法似乎与国际政治走向了截然相反的方向。例如，在宗教战争、三十年战争时期，国际理论没有为战争服务，而是在为和平摇旗呐喊。直到腓特烈大帝时期，国际理论与国际政治实践才开始有了重合。但是，在十九世纪这个国际合作成为一种可能的时代，国际理论却又“陷入了实证主义的泥潭”，国际法的发展没有跟上时代的需求。

国际理论与国际政治持续脱节，或许问题不在国际理论，而在于国际政治与政治就有不同。第十九段，怀特从霍布斯“所有人对所有人的战争”论点出发，谈及其在国际政治中是否也能适用。怀特指出，虽然经验上似乎可以将国家面对的无政府状态同人面对的自然状态类比，但理论上却难以形成逻辑链：处于自然状态的人之间将导向社会契约，但对国家而言并非如此。国家在功能上高于个人，在道德上也强于个人。

unscrupulous adj. 不道德的；无道德原则的；不诚实的；不公正的

第二讲 修昔底德《战争志》精读

2025.4.24 / 2025.5.8 / 2025.5.15 / 2025.5.22

《战争志》（或《伯罗奔尼撒战争史》）是修昔底德撰写的一本以伯罗奔尼撒战争为主要记述对象的著作。这本著作在古典时代广受希腊人、罗马人中的政治、文化精英欢迎。

一、第一卷

在第一卷的开头，修昔底德就表明自己是“雅典人”——显然，这就意味着其写作对象不是雅典人（例如一位中国作家写一本面向中国人的著作时，不会刻意强调自己是中国人），而是全希腊人，乃至于后世所有希望了解这段历史的人的——这背后有修昔底德更深层的目的。

修昔底德批评了两类人的“历史”：诗人的历史和编年史家（散文作家，如希罗多德）的历史。他认为这些作家为了吸引人而放弃了真实性。修昔底德称，自己要尽可能记述真实的历史。当然，这样的真实并非是我们现在所理解的“客观真实”——修昔底德承认，自己无法准确获知所有人的演说词，因此只能编出“形势所要求的话”；而对于战争中的事件，则不听一面之词，经过自己审慎的判断后再得出符合事实的结论。可见，对于“言”与“事”，修昔底德的标准是不同的：对于前者，修昔底德随心所欲地创造；对于后者，修昔底德则追求尽可能的严谨真实。这与我们当代人理解的“客观真实”的历史是不同的，在这一意义上，修昔底德的作品更类似于历史小说或历史剧。

修昔底德对此书的期望是：读者或许不会从中获得愉悦感，但读者会从中理解历史在逻辑上的重复。他认为，他的作品不是为了迎合当下的大众口味，而是为了流芳百世。

修昔底德认为，伯罗奔尼撒战争是一场比希波战争更大的战争——这场战争是物质上的巨大灾难，更是秩序与规范上的巨大灾难，大量的希腊城市被希腊人自己夷为平地，其居民被屠杀殆尽，堪称“礼崩乐坏”。人祸之外，天灾也接踵而来，对希腊世界造成了毁灭性的打击。

对于战争的原因，修昔底德指出：

What made war inevitable was the growth of Athenian power and the fear which this caused in Sparta.

——Thucydides, *History of the Peloponnesian War*

雅典实力的增长引起了斯巴达的恐惧。需要注意的是，雅典在此前实力就已较强，但斯巴达直到此时才开始恐惧，这一点是值得探讨的。

修昔底德提到了雅典使团在斯巴达的一次演讲，这次演讲可能是虚构的。在这次演讲中，雅典人暗讽了斯巴达在希波战争中不出力；随后，雅典人提到，自己是被迫建立了这样的雅典帝国的——因为恐惧（对波斯的）、荣誉（成为希腊统治者）与利益（从盟邦处获得）。而现在，雅典也同样因为这三点而被迫维持这一帝国。雅典人认为，如果斯巴达人在自己的位置上，也会这么做。

修昔底德在第一卷的最后总结道，雅典实力的膨胀并不是斯巴达发起战争的原因，斯巴达之所以要挑起对雅典的战争，主要是因为雅典开始干涉伯罗奔尼撒同盟，影响了斯巴达的盟友。这场战争不来自两个城邦间的互动和驱使，而来自每个城邦内在的恐惧、荣誉与利益。

二、第三卷

第三卷记载了著名的米提列涅辩论。米提列涅是勒斯波斯岛上的一个城邦，本来站在雅典一方，后来主动反叛投奔斯巴达；雅典方面遂派遣军队攻占了米提列涅，将其首领送往雅典并处死了他，随后也处死了米提列涅的贵族和寡头。那么，对于剩下的米提列涅人，应该怎么办呢？

以克里昂为代表的在怒火中的雅典人决定杀死所有超出一定年龄的男性，其他人则全部卖为奴隶。但是，第二天，雅典人的怒火稍稍消退后，他们开始重新考虑这一决定，于是召开了公民大会。在大会上，克里昂与狄奥多图斯之间发生了辩论：克里昂主张保持昨天的决定，狄奥多图斯则试图说服雅典人宽容对待米提列涅人。

克里昂认为，米提列涅人没有受到胁迫，雅典也未对米提列涅人不义，在这种情况下反叛，要比其野心膨胀、想要扩张而反叛还要恶劣；米提列涅力量不大，野心却不小，于是基于强力而非正义背叛了雅典，哪怕他们的“强力”实际上不值一提。论述完“米提列涅人应受惩罚”后，克里昂接着开始论证“米提列涅平民应受惩罚”。克里昂指出，不应把责任都推到贵族制上；他还指出，如果把“被斯巴达逼迫叛乱的城邦”和“自发叛乱的城邦”一视同仁，那么雅典的盟邦就可能纷纷反叛——这一论断激起了雅典人的恐惧。最后，克里昂对后来的演说者提前进行了人身攻击，称他们不是为了展示花言巧语，就是收受了贿赂；克里昂作了总结：从正义与利益两个角度，都应当使全体米提列涅人受惩罚。

克里昂的论证其实存在一些漏洞。例如，他提出，米提列涅人不能从其他反叛城邦的覆灭中得到教训，那么，难道其他城邦就能从中吸取教训吗？所以，即使此时毁灭了米提列涅，依然会有源源不断的城邦反叛。

克里昂之后，狄奥多图斯开始演说——狄奥多图斯在历史上的唯一一次记载就是在《战争志》之中，因此有学者认为此人为修昔底德虚构的，实际上代表了他自己的意见。

狄奥多图斯的论证没有从一开始就直接触及米提列涅人的话题，而是提示听众，任何人如果认为言语不能成为行为的向导，那么这个人就“非蠢即坏”——出于个人利益相关或其他原因，他将建言者驱逐出去了。狄奥多图斯指出，现在的演说者不论提出好的还是坏的建议，都会受到怀疑，那么演说者就只能欺骗民众。

在完成这些铺垫后，狄奥多图斯开始谈及处置米提列涅人的问题。他的论点是：饶恕米提列涅人是符合雅典的长远利益的。他指出，即使是死刑也无法阻止人和城邦犯罪：穷人走投无路，富人忘乎所以，他们都会在冲动的驱使下不自觉地铤而走险，而理性在其中是缺位的。个人如果在群体之中，就会陷入更严重的非理性。总之，一旦一个人、一个城邦走上了特定的道路，他就不会被任何恐吓所阻碍；这不仅适用于米提列涅，也适用于其他城邦。

既然盟邦总是会反叛的，那么让它们尽量早投降，就是最符合雅典利益的。由此，就要给他们足够的反悔的空间，不要将他们逼迫到绝境；那么，此次不将米提列涅人赶尽杀绝，也就为未来各盟邦的民主派设立了前例，使他们有更大的投降的意图。

可见，克里昂和狄奥多图斯的论点的不同之处在于，前者强调禁绝盟邦的反抗，后者则认为盟邦的反抗不可避免，因此要着眼于尽早止损。

第三讲 莎士比亚《亨利五世》精读

2025.5.29

一、第一幕

在《亨利五世》第一幕，随着法国王太子的羞辱，亨利五世国王决定发动对法战争。因此，《亨利五世》第一幕的主题是“战争是否正义”。这又包括两个问题：第一，发动战争的缘由是否正义（战前正义，jus ad bellum）？第二，战争中的某些行为是否正义（战时正义，jus in bello）？

按照西方基督教文明的战争观，判断一场战争的战前正义，有以下依据：第一，正当理由，这是客观上的，如自卫反击战争等；第二，正当意图，这是主观上的；第三，适当权威，即有权利发动战争。以这三个标准，我们会发现，亨利五世发动战争的主客观方面都有待商榷，而“适当权威”则更有问题——回顾英法百年战争的历史，亨利五世得位不正，他“合法英国国王”的地位是不确定的。